

通州湾示范区华能电厂 10KV 接入工程稳压电源 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标段编号：L3206910318000005001001

招 标 人：江苏省通州湾江海联动开发示范区建设交通局

招标代理：江苏新世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10 月 24 日

招标文件备案表

编制人(组长签字):

日期: 2025 年 月 日

招标人(建设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5 年 月 日

目 录

第一章招标公告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4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31
第五章货物需求	45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45
第七章 技术资料及附件	60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通州湾示范区华能电厂 10KV 接入工程稳压电源采购项目招标公告（资格后审）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通州湾示范区华能电厂 10KV 接入工程已由通州湾示范区行政审批局批准建设，招标人为江苏省通州湾江海联动开发示范区建设交通局，建设资金来源是财政。现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工程稳压电源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名称：通州湾示范区华能电厂 10KV 接入工程稳压电源采购项目；

2.2 建设地点：通州湾示范区；

2.3 项目规模：合同估算价约 365 万元；

2.4 招标内容：包含串联柔性调压装置、末端调压补偿装置的深化设计、供货、运抵买方工地现场，配合安装调试验收合格，直至投运交付使用，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货物需求。

2.5 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合同签订后 15 日历天内完成全部设备供货、配合安装、调试并经验收合格，具体以招标人要求时间为准。

2.6 货物验收标准：合格。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有提供招标范围内货物及提供相关伴随服务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

3.2 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3.3 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违法违规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以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公告为准）；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

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本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5 未尽之处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条、第三章评标办法-资格评审。

3.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7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4. 评标办法

本工程采用综合评估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获取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5 年 11 月 18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5.2 获取方式：投标人使用“标证通”、“国信 CA”或“CFCA”登录“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获取；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是指：“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上招投标平台；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为2025 年 11 月 18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6.2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江苏建设工程招标网、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8. 招标投标异议、行政监督部门名称及联系方式

异议受理单位：江苏省通州湾江海联动开发示范区建设交通局

地址：通州湾商务大厦二楼

联系方式：19555039658

监督部门：江苏省通州湾江海联动开发示范区建设交通局

地址：江苏省通州湾示范区金海路 6 号商务大厦

联系方式：0513-81680047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	江苏省通州湾江海联动开发示范区建设交通局	招标代理	江苏新世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通州湾商务大厦二楼	地址	南通市崇川区江海大道 555 号鸿鸣摩尔 1 幢 13 层
联系人	章先生	联系人	薛守银

电话	19555039658	电话	18115810507
电子邮件	/	电子邮件	jsxsjgs@126.com

2025年10月24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招标人名称：江苏省通州湾江海联动开发示范区建设交通局 联系人：章先生 联系电话：19555039658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江苏新世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江海大道 555 号鸿鸣摩尔 1 幢 13 层 联系人：薛女士 联系电话：18115810507
1.1.4	项目名称	通州湾示范区华能电厂 10KV 接入工程稳压电源采购项目
1.2.1	资金来源	财政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包含串联柔性调压装置、末端调压补偿装置的深化设计、供货、运抵买方工地现场，配合安装调试验收合格，直至投运交付使用，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货物需求。
1.3.2	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	合同签订后 15 日历天内完成全部设备供货、配合安装、调试并经验收合格，具体以招标人要求时间为准。
1.3.3	交货地点	具体按招标人指定地点送货。
1.3.4	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	合格。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见招标公告
1.9.1	踏勘现场	招标人不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投标人可以自行对工程施工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
1.10	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1.11	响应和偏离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允许
2.1.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它材料	招标答疑、澄清、通知、说明等
2.2.1	申请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025 年 10 月 28 日 17 时止。
2.3.2	招标人澄清、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	2025 年 10 月 28 日 17 时后。

3.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p>☑ 投标函；</p> <p>☑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p> <p>☑ 技术条款偏离表；</p> <p>☑ 技术支持资料；</p> <p>☑ 资格审查资料；</p> <p>☑ 申请人基本情况；</p> <p>☑ 投标保证金（投标保函）；</p> <p>☑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p> <p>☑ 技术响应及其相应证明材料；</p> <p>☑ 投标人远程参与开标会议诚信承诺书；</p> <p>☑ 招标文件（含网上招投标平台系统）中要求填写的其他资料。</p> <p>未尽之处具体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p> <p>需从诚信库中获取的材料：</p> <p>☑ 企业营业执照</p> <p>☑ 业绩证明材料（本项目业绩要求的所有材料）</p> <p>无需从诚信库中获取的材料：</p> <p>☑ 评标办法中要求的其他材料及技术响应证明材料</p> <p>☑ 投标人远程参与开标会议诚信承诺书</p> <p>☑ 招标文件（含网上招投标平台系统）中要求填写的其他资料。</p> <p>注：评标办法中所需投标人提供的可在诚信库备案的证明材料（具体材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需从诚信库中获取的材料”）一律经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信息库导入投标文件中的相应模块作为评审依据，否则在评标时评委会将不予认可。无需在诚信库备案的证明材料，投标人应将其清晰扫描直接上传于投标文件的对应窗口或者其他材料中，投标人自行承担因扫描模糊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尚未办理企业诚信库备案的投标人应在编制投标文件之前尽快办理。</p>
3.2.4	最高投标限价	<p>最高限价为：365 万元；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招标人应予拒绝。</p>
3.3.1	投标有效期	<p><u>90</u> 日（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p>
3.4.1	投标保证金	<p>1、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包括现金方式、非现金方式及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p> <p>①现金方式包含银行转账、网银、电汇、数字人民币等；</p> <p>②非现金方式包含银行保函、保险机构的保单等。</p> <p>各投标人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合理选择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形式，各类缴纳形式具有同等法律效力。</p> <p>③本项目接受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应提交《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附件），作出承诺不免除投标人违法、违规、违约责任，并遵守招投标相关法律、法规。</p> <p>各投标人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合理选择投标保证金的提交形式，各类提交形式具有同等法律效力。</p> <p>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 3.6 万元</p>

		具体详见本招标文件 3.4 条。
3.4.2	投标保证金退还	开标结束后，转账、电汇、网银形式缴纳的保证金由招标代理或招标人统一办理中标人和未中标人的保证金退还事宜。如本项目招标中遇质疑，投诉，复议等特殊情况，保证金退还时间按相关规定执行。银行保函、保险保函形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按协议执行，无需办理退款手续。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7.5	投标文件数量	本工程投标时不需要提供纸质投标文件。中标单位在确定中标后，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需提供伍份使用 CA 系统打印出来的完整的投标文件交招标人（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肆份）及不加密 NJSTF 格式文件（光盘一份）。纸质投标文件应使用 CA 系统打印，且必须保证与评标时的电子标书完全一致。
4.2.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提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11 月 18 日 09 时 30 分 解密截止时间：以鸿雁系统倒计时 60 分钟解密时限为准，若遇系统问题，可根据情况适当延长解密时限。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退还安排：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5.2.1	开标程序	开标顺序：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公布投标人名称； (3) 投标人远程解密其投标文件； (4)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解密并导入投标文件； (5) 抽取评标办法及相关系数； (6) 开标结束。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或 5 人以上单数；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在政府组建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u>3</u>
8.3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银行保函或银行转账等形式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合同总价的 10% 履约担保采用银行保函等形式，保函须符合招标人要求，格式详见合同附件
9.5.1	异议提出的时间	(1) 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 (2) 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 (3) 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9.5.2	监督部门	通州湾示范区建设交通局 联系方式：0513-81680047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特别提醒：

因本工程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模式，故招标人特别说明如下：

- 1、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 2、本项目招投标文件均用专用招投标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完成招投标过程。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投标人如对正确使用招投标专用工具软件有疑问的，请尽早和软件公司的服务人员联系，他们会根据投标人要求，提供必要的培训和技术支持。
- 3、投标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投标人须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两个文件，一个是加密投标文件，用于上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不加密 NJSTF 格式文件，刻录到空白光盘上作为备用投标文件（中标后提供）。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鸿雁不见面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鸿雁 3.0 系统）参加开标会议，并根据需要使用鸿雁 3.0 系统与现场招标人进行互动交流、澄清、提疑以及文件传送等活动。
- 4、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招标人提前进入鸿雁 3.0 系统，播放测试音频，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提前进入鸿雁 3.0 系统（登录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nantongzw.gov.cn/> 找到“网上开标”模块，根据操作手册（请在办事指南中的“下载专区”中下载）进入相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讨论组中反馈，未按时加入开标会议区并完成扫码登录操作的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看到解密指令、废标及澄清、唱标、评审结果等实时情况，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 5、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招标人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并核验投标保证金递交情况，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远程解密方法见附件 3），投标人解密限定时间之前完成。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 6、开评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均将被视为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 7、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扫描仪、打印机、传真机、高清视频监控等；建议投标人具备的软件设施有：IE 浏览器（版本必须为 11 及 11 以上），江苏通用驱动 5.5 版本（可到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 8、评标办法及其系数的抽取时，现场数字高频变换，抽取结果随机，抽取人无法人为设定，但受网络带宽、硬件设备等因素影响，远程投标人通过鸿雁 3.0 系统观看时，可能会感觉数字变化较慢或出现卡顿，此属正常现象，若投标人需要调取开标现场视频影像资料的，可以在评标完成后 3 个工作日之内以书面方式提出，逾期的概不受理现场视频调阅申请。
- 9、**特别提醒：**本项目招投标全流程均使用新的招投标系统操作和发布，操作和发布平台为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本工程提供三个品牌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由投标人自行选择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国泰新点投标工具：请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交易指引中下载，投标人使用操作遇到问题时，请及时向软件公司张建彬咨询，咨询联系方式为手机：17625213828，QQ：960616741 或座机：0513-59001839。
 广联达投标工具：请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交易指引“系统帮助”中下载，

10

投标人使用操作遇到问题时可及时向软件公司咨询，咨询联系方式为：刘书丹 18651253807，QQ：3051752141 或袁志旭 13405712121。

九稳宝投标工具：请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交易指引“系统帮助”中下载，投标人使用操作遇到问题时可及时向软件公司咨询，咨询联系方式为储晶晶，13862712918。

10、不见面开标过程中一律使用鸿雁系统进行远程交互，若遇特殊情况，可通过系统内投标人签到表中登记的电话、QQ 等单线联系。在系统正常运行情况下，若投标人在 10 分钟内既没有在系统中响应远程交互，也无法通过电话、QQ 等与其取得联系，由投标人自负后果。

11、为进一步强化提升服务质效，树立全国领先的不见面交易品牌，即日起就公共资源不见面交易工作开始试行微信公众号服务，凡参与不见面交易的用户，均可通过微信公众号搜索并关注“公共资源不见面交易”订阅号，公众号作为公共资源不见面交易工作的信息发布源，主要提供项目交易的技术支持和服务工作，适时发布不见面交易有关的舆论宣传报道和理论研究成果，提供公共资源交易大数据分析报告，开展调查问卷和用户评价，助力提升南通不见面交易工作再上新台阶。



订阅号名称“公共资源不见面交易”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本项目不适用)：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应当具备与联合体协议中约定的分工相适应的施工资质和施工能力；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4)联合体各方必须指定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并应当向招标人提交由所有联合体成员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

(5)招标人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担保的，应当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担保。以联合体中牵头人名义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担保，对联合体各成员具有约束力。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4)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5) 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6)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7)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8)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9)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10)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11)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12)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1.5.1 中标人需承担本次招标的代理费用 12000 元；投标人须综合考虑在投标报价内（不得单列），由中标人承担并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支付给代理机构。

1.5.2 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以及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招标人不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投标人可以自行对工程施工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施工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1.10 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1.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1.1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1.11.5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离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货物需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技术资料及附件；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相互之间发生矛盾时，以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申请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提交，要求招标人予以澄清。申请人不在澄清期限内提出，招标人有权不予答复。

2.2.2 招标人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间前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发给所有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2.2.3 澄清文件按本章第 2.2.2 款规定发出之时起，视为申请人已收到该澄清文件。申请人未及时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查阅招标文件的澄清，或未按照澄清后的招标文件编制申请文件，由此

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文件发布后，招标人确需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的，招标人将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发给所有投标人。

2.3.2 修改文件按本章第 2.3.1 款规定发出之时起，视为申请人已收到该修改文件。申请人未及时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查阅招标文件的修改，或未按照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4 招标控制价

2.4.1 本项目招标控制价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招标人确需对已发布的招标控制价进行修改的，将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发给所有投标人。

2.4.2 本项目编制招标控制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招标人应予拒绝。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本工程投标文件由上传于网上招投标平台的电子投标文件组成，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第三章评标办法。

3.1.2 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有规定格式要求的，投标人应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并按要求提交相关的证明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本项目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3.2.2 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为报价的货币单位。

3.2.3 投标函中投标总价和分项报价表中总计金额必须一致，若有差异，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按废标处理。

3.2.4 货物清单中投标人没有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采购清单中其他子目的单价或价格之中。

3.2.5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分项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中所报的综合单价和合价为全费用单价和全费用合价。

本项目采用固定综合单价报价方式，综合单价不因劳务或材料价格变动、国家地方政策改变，或其它因素变化而进行调整。投标报价应包含本招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采购需求清单中设备供货、安装材料、配线及消耗品、运输、装卸、质量保证期内所需备品、备件和必要的专用工具、技术文件、技术培训、配合安装、测试和试运行技术服务直至工程最终的验收测试、售后服务、管理费、税金以及其他为完成本项目所必需的工作内容，投标报价需包含上述工作内容所必需的费用。

3.2.6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7 请投标人自行组织踏勘施工现场，根据施工现场情况、周边实际情况，认真预测并合理估算施工的难度和风险、考虑必要的施工措施和需要承担的费用列入投标报价中，竣工结算时一律不作调整。

3.2.8 其他未尽事宜在书面答疑中明确。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3.1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应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本工程实行投标保证金集中管理。投标人必须按投标人须知确定的投标保证金金额在本工程开标前办理投标保证金缴纳手续，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各投标人必须以企业法人基本存款账户办理保证金缴纳手续，否则不予接受。

3.4.1.1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形式：**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各投标人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合理选择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形式，各类缴纳形式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4.1.2 投标保证金金额：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4.1.3 如采用转账、电汇、网银形式按以下要求办理：

(1) 接受投标保证金的指定账户信息：

开户名：江苏省通州湾江海联动开发示范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湾支行

获取保证金子账户：投标人下载标书之后，在“业务管理-开标前-保证金账户获取（南通）”功能下，找到具体标段，点击“生成子账户”按钮获取保证金子账户（以系统中显示为准）。

(2) **投标单位在交纳投标保证金时可自行选择以上任何一家银行办理业务，同一投标人在同一标段只能选择一家银行。**

(3) 投标人应从**企业法人基本存款账户**往完整的保证金账户汇款。投标人须自行核对使用的基本存款账户与诚信库中备案的基本账户是否一致，不一致请及时修改。如因不一致导致投标文件被招标人拒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保证金汇款成功之后，投标人须将银行回执单保存好，以备开标时查验。

3.4.1.4 如采用银行保函、保险保函形式按以下要求办理：

(1) 保函按照“一标段一保函”的原则。

(2) 保函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办理完成。

3.4.1.5各类保函、保单的费用应由投标人基本账户汇出，汇出证明材料与包含一同上传至投标文件相应模块。

3.4.2 如开标时投标人对本单位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有疑义，投标人应在开标结束前向招标人提交书面申请核实保证金缴纳情况。由银行或保险公司核实后出具书面材料予以答复。

3.4.3 开标结束后，转账、电汇、网银形式缴纳的保证金由招标代理或招标人统一办理中标人和未中标人的保证金退还事宜。如本项目招标中遇质疑，投诉，复议等特殊情况，保证金退还时间按相关规定执行。银行保函、保险保函形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按协议执行，无需办理退款手续。

3.4.3.1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其定标后予以退还。

3.4.3.2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书面合同签订后的 5 日内退还。

3.4.4 如投标人采用转账、电汇、网银形式缴纳的保证金，应充分考虑投标保证金从提交到入账的时间风险，在投标截止日之前办理相关事项并再次确认是否已成功缴纳。如采用银行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函形式缴纳的，在投标截止日之前确认是否生效。

3.4.5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或被认定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或由被保险人发起理赔申请。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除不可抗力情况外，中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必须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或由被保险人发起理赔申请：

3.4.5.1 放弃中标项目的；

3.4.5.2 拒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4.5.3 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

3.4.6 投标人(中标人)存在前款所述情形的，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应当将其记入不良行为记录，在一年内其它政府投资项目的招标人可以据此不接受其投标。

3.4.7 各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保证金事宜时，可咨询相关技术人员：

3.4.7.1 交易系统技术人员联系电话：0513-59001839

3.4.7.2 保证金业务银行人员联系电话：0513-81680588

3.4.7.3 投标保证金计算利息，退还投标保证金时，本金与利息一并划付至投标保证金付款人基本账户。为提高效率，在规定时间内，由招标代理或招标人统一代为办理中标人和未中标人的保证金退还工作。如本项目招标中遇质疑，投诉，复议等特殊情况，保证金退还按相关规定执行。

3.5 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按照本章 3.1 的要求提供资料。

3.6 备选投标方案（本项目不采用）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其所提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可接受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编制、签章和加密，并在投标截止期前上传至“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中。

3.6.3 投标文件中涉及从企业诚信库中获取的材料见本章第 3.1.1 项，投标人应在相应章节中建立相应链接（点击后可自动进入企业诚信库查看相应原件彩色扫描件，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对已在投标文件中链接的企业诚信库材料进行更新的，投标文件须重新链接获取相应信息。

投标人有义务核查投标文件中相应链接，以及从企业诚信库中获取扫描件的有效性和真实性，如存在扫描件无效、不清晰、不完整或链接无效等情形的，投标人应及时更新企业诚信库相关材料，并重新链接获取相应信息。未按本项要求从企业诚信库中获取的材料，在评标时该材料不予认可。

3.6.4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投标有效期、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5 补充内容：投标文件编制的其它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备份文件的密封和标记（本项目为远程投标项目，不需要提供备份文件）

4.1.1 投标备份文件应放入封袋内，并在封袋上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4.1.2 投标备份文件的封袋上应标明招标人名称、标段名称。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密封的，招标人不予受理投标备份文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向“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

4.2.2 远程开标前，投标人务必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CA 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 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4.2.3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4 逾期上传投标文件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4.2.5 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未按要求加密和数字证书认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在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5.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5.2.1 开标程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2 每个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在线解密)，解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将在开标会议上当众进行数据导入。

5.3 特殊情况处理

5.3.1 因“江苏省网上开评标系统”故障，开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时，招标人将酌情终止本次开标活动。“江苏省网上开评标系统”故障是指非投标人原因造成所有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均无法解密的情形。部分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不适用该条款。

5.3.2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该投标将被拒绝。

5.3.3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予以答复。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评标结果公示

7.1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发布评标结果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3 日。

7.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异议。招标人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并在作出答复前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8. 合同授予

8.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2 中标人公告及中标通知

评标结果公示期满无异议或投诉的，招标人应按规定的格式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按规定的格式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发出中标结果公告，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8.3 履约保证金

8.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和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

8.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8.3.1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4 签订合同

8.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或可以由被保险人发起理赔申请；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中标人，由有关行政监督部门责令改正。**本项目由南通通明集团有限公司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8.4.2 如第一中标候选人出现《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中情况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若第一中标候选人在中标公示期间受到质疑投诉，且质疑投诉成立被取消中标资格的，招标人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8.4.3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由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给予警告，责令改正。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众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异议与投诉

9.5.1 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9.5.2 投诉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就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开标、评标结果事项投诉的，应当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9.6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0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本项目开标时通过鸿雁不见面交易系统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完成远

程解密、评标办法与系数抽取、文件传输、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为保证本项目远程开标会议顺利进行，特做如下提醒：

1、本项目通过网上系统递交投标文件，**各投标人务必在开标日之前仔细确认投标文件已成功递交到系统内**（以往项目中，经常发生投标人多次撤回修改投标文件，而却忽略最终递交的步骤），若因投标人原因导致递交失败，开标当日不得使用备用光盘进行补救，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开标前，**请使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 (<http://ggzyjy.ntzw.gov.cn/TPBidder>)**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的模拟解密功能，**如能正常解密，说明本机满足远程自助解密要求。**

3、**投标人进入鸿雁不见面交易系统后，紧接着就把解密锁插入电脑上做好解密准备**，在主持人的指令发出之后到解密截止时间之前有充足的解密时间（正常情况下，每个投标人解密自己投标文件时间不到一分钟），如果投标人网络或电脑出现问题，可能会影响解密时间**(若因投标人自身的网络及软硬件问题导致在解密截止时间仍然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会被打回，不能参与后续评标)**，请投标人**务必确保电脑、操作系统、浏览器等满足远程开标的使用、具备高速畅通的网络，并确保 CA 锁不出故障。**

4、请各投标人提前购买配置好相关设备，并提前做好设备调试，以保证远程开标时与开标主场交互顺畅，开标开始时将滚动播放解说词（附件 1），以对设备进行测试。本项目资格审查条件中的“远程参与开标会议诚信承诺书”格式详见附件 2。鸿雁不见面交易系统会员端操作手册详见附件 3，请各投标人仔细阅读附件中的各项内容，确保能顺利参加本次项目的开标会议和交互全过程。

远程开标会议标前解说词（用于设备测试）

尊敬的投标人：

欢迎您参加本次项目的开标会议，本项目采用远程投标方式进行，为切实保障您的权益，保证开标会议顺利完成，建议您按照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选择稳定、流畅的网络环境，配备功能齐备的软、硬件设施。在开标会议进行过程中，遵守招标人的指令，响应有关的操作要求：

（1）选择相对密闭、安静的环境参与远程开标。由于投标人交互期间的交织影响，要求投标人选择空间较为紧凑的密闭环境进行投标。

（2）遵守指令、不擅离职守。开标评标过程中，招标人与投标人随时需要实时交流，如现场管理端在 10 分钟内无法与客户端建立起联系（无人应答或不作响应等），即视为投标人放弃交互权利，可由招标人自行决定处置方式（招标人可以不再通过其他方式与您建立联系），您必须接受包括终止投标资格在内的任何处理结果。

（3）确保设施、设备工况良好。投标人应当提前检查电力供应、网络环境和远程开标会议有关设施、设备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因您自身设施、设备故障导致无法完成投标或者不能进行现场实时交互的，均由您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4）诚实、守信参加开标会议。除了按照有关法律的规定诚实、守信参与投标活动以外，远程参加开标会议需要您更加注重投标的独立性和公正性，您的不当动作和失范行为将被全程保留并可能成为不良记录的依据。

在开评标会议进行过程中，您可以在法律、法规框架允许的范围内就有关评审过程中的事项向管理人员提出咨询或疑问，也可以按照《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异议与投诉处理实施办法》（苏建规字〔2016〕4 号）规定，提出书面异议（加盖企业印鉴后通过网络传输扫描件），符合受理条件的，项目管理人员将依法依规进行答复和处理。

希望我们能够共同携手努力完成此次开、评标会议。

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说明：投标人进群并通过身份审核后，将能收听到该解说词，解说词将以单曲循环的方式反复播放，并且在招标文件中全文公布该解说词内容，提醒潜在投标人进行设备检测，以确保开标过程中不发生技术故障。如有反馈无法接收解说词的，排查后属于管理端原因的，招标人可以通知有关技术人员及时处理。

附件2（列入投标文件其它材料中并签字盖章）

远程参与开标会议诚信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方郑重承诺：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参加本次远程开标会议，是我方真实意思的表达。

一、不出借、买卖、伪造、涂改企业和从业人员的资质证书、营业执照、资格业绩、印章以及其他相关资信证明文件，严禁其他企业或个人以我公司的名义投标。

二、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程序。不隐瞒真实情况，不弄虚作假，不骗取投标和中标资格。

三、坚决抵制和杜绝串标、围标、哄抬报价、贿赂、回扣等违法投标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四、依法经营，公平竞争，不采取违法、违规或不正当手段损害、侵犯同行企业的正当权益。

五、遵守指令、不擅离职守。开标评标过程中，我方将坚持全程参加开评标会议，积极响应招标人的指令和操作要求，不擅离职守，始终保持通讯顺畅，因我方原因导致10分钟内无法与管理端建立起联系的，即视为放弃交互的权利，我方认可招标人任意处置决定，接受包括终止投标资格在内的任何处理结果。

六、确保设施、设备工况良好。我方将负责提前检查电力供应、网络环境和远程开标会议有关设施、设备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因我方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或者不能进行现场实时交互的，均由我方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七、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或相关人员行贿，以牟取中标。

八、我方将在法律、法规框架允许的范围内就有关评审过程中的事项向管理人员提出咨询或疑问，如需要提出现场异议的，将严格按照《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异议与投诉处理实施办法》（苏建规字〔2016〕4号）规定，以书面方式提出（加盖企业印鉴后通过网络传输扫描件）。不在招投标活动中虚假投诉。

我方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招投标资格、将不良行为记录记入档案、没收投标保证金等有关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授权委托人（签名）：

年 月 日



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张家港市经济开发区(<http://www.epoint.com.cn>)

电话：0512-58188000 传真：0512-58132373

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

鸿雁不见面交易 V3.0 系统 投标人操作手册

(投标人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交易指引中自行下载、查阅)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中所需投标人提供的可在诚信库备案的证明材料（具体材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需从诚信库中获取的材料”），一律从经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信息库导入投标文件中的相应模块作为评审依据，否则在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将不予认可，无需在诚信库备案的证明材料，投标人可将其清晰扫描并直接上传于投标文件中，投标人自行承担因扫描件模糊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尚未办理企业诚信库备案的投标人应在编制投标文件之前尽快办理。

本工程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鸿雁 3.0 系统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完成远程解密、评标办法与系数抽取、文件传输、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具体内容和规定详见招标文件。

投标人上传系统的相关证明材料均应为原件的扫描件且清晰可见，否则，投标人自行承担因扫描件模糊等问题导致评委无法辨识的一切后果。投标文件内容必须真实，如果提供虚假材料的，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并且在相关网站进行公示。

评标程序：

资格条件评审→技术标评审→商务标评审→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等一致；不一致的，有效证明材料。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加盖投标人公章和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如投标函加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的，委托代理人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
		投标文件的组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1.1 项规定。
		投标文件及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投标文件及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	资格证明相关表格	按资格证明文件格式填写的材料（格式详见第六章）；
		营业执照	提供投标人的有效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格式详见第六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	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第六章）；
		企业履约情况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提供企业履约情况证明及无不良记录承诺书（格式见招标文件）

		远程参与开标会议诚信承诺书	有效的远程参与开标会议诚信承诺书（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4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1项规定
		投标货物清单	符合第五章“项目清单”给出的范围及数量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技术标（2.2.2（1））：60分 商务标（2.2.2（2））：40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2 (1)	技术响应 (30分)	<p>评委根据项目需求及技术参数要求中所明确的所有产品的性能、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的适合性打分。</p> <p>投标文件中技术指标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0分；加★项参数为实质性参数，不得负偏离，否则按无效标处理，其他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扣1分，累计扣分扣完本项分值为止。投标人须提供《技术条款偏离表》，评标委员会以此为评审依据。</p>	
	商务响应 (5分)	<p>交货期及安装期：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交货期，每承诺提前2天得2.5分，满分5分。合同交货期以投标人承诺的期限为准。（提供承诺函，格式见附件）</p>	
	售后服务 (10分)	<p>1、提供可行的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全面详尽、措施具体。各评委根据投标单位所递交售后服务方案情况独立横向打分，5分<较好≤7分，3分<一般≤5分，0分<较差≤3分；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的，本项不得分。</p> <p>2、重要故障到达现场服务响应时间，不超过2小时（含）的得3分，2小时（不含）至8小时（含）的得2分，8小时（不含）至12小时（含）的得1分，超过12小时的不得分。（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p>	
	安装及调试方案 (10分)	<p>1、各投标人须结合本项目图纸、项目清单、供货要求等拟定施工组织方案，施工组织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施工方案、时间进度安排、质量控制、产品进场报验、安全管理等方面进行打分。各评委根据各投标单位所递交施工组织方案情况独立横向打分：5分<较好≤7分，2分<一般≤5分，0分<较差≤2分；未提供施工组织方案的，本项不得分。</p> <p>2、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机电工程类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证书的得1分，具备机电工程类高级及以上工程师证书的得3分。</p> <p>须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职称证书及与投标企业双方签订的有效的劳动合同。投标人以挂靠公司、投资子公司等方式提供的人员不予认可。</p>	

	<p>投标人业绩 (5分)</p>	<p>投标人自 2022 年 7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承担过单项合同额不小于 50 万元的串联柔性调压装置或末端调压补偿装置（包含线路补偿装置、高压动态补偿装置、高压 10kV 无功补偿装置）类似设备供货业绩，每有一个得 1.5 分，本项最高得 5 分。</p> <p>备注：①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合同、发票，两者缺一不可； ②提供的合同至少体现合同签署页、项目名称、合同签订日期、合同金额； ③发票须能反映其为对应业绩的项目的发票，否则，须提供加盖对应业绩合同的采购方单位公章的说明。 ④不能明确体现业绩内容的，须提供加盖对应业绩合同的采购方单位公章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可。</p>
<p>注：1、技术标得分将所有技术标评委评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按算术平均值计算，得分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2、技术标的资料可上传至系统中相应模块，如无对应模块，可上传至其他材料。</p>		
<p>2.2.2 (2)</p>	<p>商务标评分标准 (40分)</p>	<p>1、本项目投标最高限价 365 万元。投标人报价低于或等于投标最高限价的为有效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报价。</p> <p>2、以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 A (若有效投标报价 < 7 家时，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 A，若 7 ≤ 有效投标报价 < 10 家时，去掉其中的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 A；若有效投标文件 ≥ 10 家时，去掉其中的二个最高价和二一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 A)。</p> <p>3、评标基准价 = A × K，有效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 40 分，有效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比，每上浮 1% 扣 0.3 分，每下浮 1% 扣 0.3 分（不足 1% 的采用插入法，评分计算过程中的偏离率和分值计算结果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K 值抽取范围为：95%、96%、97%，由招标人在开标时随机抽取确定。</p> <p>说明：除确认存在计算错误外，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它任何情形而改变。</p>
<p>注：“资格审查文件”、“技术标”所涉及相关证明材料均应为原件的扫描件且清晰可见，否则，投标人自行承担因扫描件模糊等问题导致评委无法辨识的一切后果。投标文件内容必须真实，如果提供虚假材料的，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并且在相关网站进行公示。投标文件需提交的扫描件（除企业诚信库导入的相关资料之外）均需加盖投标单位公章。</p> <p>投标人除应根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文件包含内容以外，还应根据评标办法中的评分细则及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如投标文件相应部分有缺漏，致使资格审查不通过或技术标或商务标不得分或失分，责任均由投标人承担。</p>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总得分 = 技术标得分 + 商务标得分，并按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若总得分相同时，则按下列办法确定：

- ①若投标报价不同，则投标报价低者优先中标；
- ②若投标报价相同，则由招标人现场抽签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详细评审标准

- 2.2.1 分值构成：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评标准备

- 3.1.1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在签到表上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 3.1.2 评标委员会成员首先推选一名评标委员会负责人，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
- 3.1.3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评标委员会负责人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未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3.2 初步评审

- 3.2.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 3.2.2 投标文件不符合本章第 2.1 款评审标准的，属于重大偏差，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应当作为无效投标予以否决。

3.2.3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应当作为无效投标予以否决：

- (1)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公章；
- (2)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的；
- (3) 投标函加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的；

- (4) 投标人资质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者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 (5) 投标报价低于工程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的；
- (6) 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及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 (7) 投标文件中全费用报价清单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暂估价、暂列金额及甲供材料价格不一致的；
- (8) 投标文件中已全费用报价清单与招标文件明确列出的不可竞争费用项目或费率或计算基础不一致的；
- (9) 投标文件的全费用报价清单与招标文件提供的全费用报价清单中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不一致的；
- (10)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 (11)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的；
- (12)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 (13) 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的；
- (14) 投标文件提出了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工程验收、计量、价款结算和支付办法的；
- (15) 投标文件未能解密且按照招标文件明确的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补救不成功的；
- (1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文件制作过程出现了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的；
- (17)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18) 投标文件关键内容模糊、无法辨认的；
- (19)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从企业诚信库中获取材料的；
- (20) 资格审查材料中的扫描件未按招标要求加盖单位公章的。
- (21) 提供的投标保证金保函或保单不符合招标文件格式的。

3.2.4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5 凡招标文件未明确标明无效标条款的，评标委员会不得作为判定无效投标的依据。

3.3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

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4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4.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4.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5 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直接确定中标人

3.5.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时，应遵照以下原则：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排列，并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将排序在前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2) 如果评标委员会根据本章的规定作无效标处理后，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且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将所有有效投标按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作为中标候选人向招标人推荐。如果因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

3.5.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的，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排列，并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3.5.3 评标过程中出现本评标办法未尽事宜，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讨论决定。

3.6 提交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并于评标结束时抄送有关行政监督部门。

评标过程如遇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具有最终解释权。

4. 合同履行期限

设备供货周期：自本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

5. 采购设备交货地点

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将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并确保正常使用，同时承担因此发生的一切费用。

二、合同费用及付款方式

1. 合同费用

1.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_____（¥元）。

1.2 合同价应包含安装材料、配线及消耗品、运输、装卸、质量保证期内所需备品、备件和必要的专用工具、技术文件、技术培训、配合安装、测试和试运行技术服务直至工程最终的验收测试、售后服务、管理费、税金以及其他为完成本项目所必需的工作内容产生的所有费用。

1.3 除合同条款另有规定外，合同价（合同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1.4 当设备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合同单价进行计算。

2. 付款方式

货到指定地点验收合格后开具全额发票，货物验收合格六个月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30%，货物验收合格一年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80%，货物验收合格后满两年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余款。

乙方应在申请付款前按甲方要求提供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视为违约。由甲方按相关财务支付规定办理支付手续。

因乙方发票错误、迟延等问题而导致甲方无法付款的，甲方不承担责任。

三、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银行保函或银行转账等形式

2.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合同总价的 10%，即_____万元。

3. 乙方全部履行合同义务，经甲方验收合格无质量、安全等问题的，甲方在验收合格后一次性退还履约保证金。

4. 发生以下情况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或部分退还：

a. 签订合同后，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的，甲方有权全额扣除履约保证金，全额不予退还，同时甲方亦有权终止合同，乙方还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赔偿责任。

b. 乙方在履约过程中发生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在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中予以扣款，以弥补甲方经济损失，不足的部分乙方另外补齐。

5. 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按照同期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支付违约金。

四、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权利和义务

(1) 按约定的时间向乙方提供技术要求，并对乙方提供的生产加工工艺、包装、运输方式进行审核。

(2) 组织交货验收、竣工验收，办理竣工、移交等手续；协调装饰单位和乙方的工作。

(3) 办理结算、支付合同款项。

(4) 根据本合同约定的方式向乙方发出增加供货、供货期调整、取消订货等指令。

(5) 甲方有权提出在货物制造过程中派人到制造厂进行监造，乙方有义务为甲方监造人员提供方便。

2. 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乙方按照合同规定以及规范、设计的要求，精心组织生产。如发现施工质量有问题，应及时进行整改，如对甲方造成影响，须赔偿甲方损失。

(2) 乙方应根据现场实地情况(乙方自行考察)进行施工，规格大小尺寸在生产制作前须进行现场核对，如因乙方未核对导致现场不能正常安装导致返工，由乙方自行负责。货到现场需经监理和甲方验收，如发现规格、尺寸、材质等不符合合同要求，一律退场，并作为乙方违约处理，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3) 乙方在查阅合同文件或在本合同工程实施过程中，有责任对工程设计、规范与补充技术规范、图纸或其它资料进行复核，如发现其中有任何差错、遗漏或缺陷，应在其有关的单项工程开工前及时书面通知监理单位，否则对乙方应能发现但其未能发现的错误造成工程的任何损失，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4) 在实施和完成本合同的整个过程中，乙方应该：

A、若与本工程相关的预留、预埋工作不由乙方进行施工，乙方负责对施工

图及现场的与本专业工程相关的预留、预埋审查，督导使满足本专业工程之需要。

B、乙方、甲方及监理同时参与乙方提供设备的开箱、清点及验收，在出具审计结算报告之前如发现少件或质量、规格、性能等不符合本合同约定及招标文件要求的，由乙方负责免费更换或补回，并承担相关责任和费用。

C、为了保护本合同工程的半成品及成品免遭损坏，为了现场附近和过往群众的安全与方便，在确有必要的时候和地方，或当监理或有关主管部门要求时，应提供照明、警卫、护栏、警告标志等安全防护设施并承担相关费用。

D、乙方提供安装、调试资料、竣工图纸，包括有关图纸及产品、配件合格证及城建档案馆要求的一切资料，有关交工资料的收集和整理由乙方负责，交甲方统一汇总整理。

(6) 乙方需对本项目招标图纸进行深化设计，深化设计必须满足相关规范及使用要求并经使用单位和原设计单位确认。深化设计费、出图费及深化设计发生的费用增加，乙方均应综合考虑在投标报价中，竣工结算时不再另行增加费用。

(7) 合同规定由乙方完成或提供配合的工作（包括合同、会议纪要约定内容以及设计变更等），如乙方拒绝完成或不能按合同要求完成，甲方即可安排其它单位完成，所发生的费用（另加 10%的管理费）从乙方当期工程款中直接扣除，影响工期的责任由乙方负责。

(8) 凡乙方未能完成或未能按期完成合同文件规定的内容，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甲方有关损失。

(9)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以及工程移交后的质保期内，由于乙方责任出现质量问题、安全事故或者其它原因，受到报纸、电视等媒体的曝光或政府有关主管部门的通报批评，给本工程的社会形象造成损失的，每出现一次，由乙方方向甲方支付 10 万元违约金，并由甲方直接从乙方当期工程进度款或保修款中扣除。

(10) 乙方应按照招标文件及合同的要求完成承包范围内的各项工作，向甲方提供其它专业工程所应具备的开工条件。

(11) 未经甲方书面批准，乙方不得对本合同工程的全部或任何部分进行转包或分包，否则，甲方可终止本合同且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五、技术资料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包含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的有关技术资料。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六、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货物(包含与货物相关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七、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包含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八、合同转包或分包

1.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转包给他人履行。
2.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分包给他人履行。
3. 乙方如有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九、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或维修。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本次采购的设备的质保期(免费保修期)为年(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十一、货物的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

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十三、项目验收

1. 甲方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2. 甲方在组织履约验收前，将根据项目特点制定验收方案，明确履约验收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内容，并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综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乙方应根据验收方案内容做好相应配合工作。

3. 对于实际使用人和甲方分离的项目，甲方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

4. 如有必要，甲方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意见将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

5. 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间、验收标准见招标文件验收内容。验收时，甲方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

6.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十四、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5%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10%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

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五、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严重后果的，不能免除责任。

2. 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十六、解决争议的方法

甲乙双方因合同签订、履行而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七、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法规有关条文执行。

3. 本合同一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份。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

廉 洁 协 议

甲方:

乙方:

为了在工程建设中保持廉洁自律的风气,防止各种不正当行为的发生,根据国家和省、市有关建设工程承发包和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结合工程建设的特点,特订立本协议如下:

一、甲、乙双方应当自觉遵守国家、省、市关于建设工程承发包工作规则以及有关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和收受回扣等好处费。

三、甲方工作人员应保持与乙方的正常业务交往,不得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当由个人支付的费用。

四、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可能对公正执行公务有影响的宴请和娱乐活动。

五、甲方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等提供方便。

六、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向乙方介绍家属或者亲友从事与甲方工程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等经济活动。

七、乙方应当通过正常途径开展相关业务工作,不得为获取某些不正当利益向甲方工作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等。

八、乙方不得为谋取利益擅自与甲方工作人员就工程承包、工程费用、材料设备供应、工程量变动、工程验收、工程质量问题处理等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九、乙方不得以洽谈业务、签订经济合同为借口,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外出旅游和进入营业性娱乐场所娱乐。

十、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者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

十一、乙方如发现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上述协议者,应向甲方领导或者甲方上级单位举报。甲方不得找任何借口对乙方进行报复。甲方对举报属实和严格遵守廉洁协议的乙方,在同等条件下给予承接后续工程的优先邀请投标权。

十二、乙方在工程实施中必须守法经营。如乙方(含承包人的相关人员)被纪检部门查实存在违纪行为的,甲方将扣减乙方合同额的 1%作为违约金;如果乙方(含承包人的相关人员)被司法机关查实认定有犯罪行为的,甲方将扣减乙方合同额的 2%作为违约金。

十三、本廉洁协议作为的附件,与本项目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协议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本页无正文)

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附件 4: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项目名称）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业主（以下简称“甲方”）与承包人（全称）（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一、甲方职责

-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 4、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和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 5、组织对乙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二、乙方职责

-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及《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程》有关安全要求。
-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负责人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负责人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施工人员的 1%~3% 配备安全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 4、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 5、乙方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驾驶、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负责人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 6、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由专人负责保管，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

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乙方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或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乙方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它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三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三、违约责任

如因甲方或乙方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乙方违反其中任何一项规定的每次将处以 2000 元-10 万元的罚款。

四、其他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

甲方 1:

乙方:

联系地址:

联系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货物需求

一、项目名称

通州湾示范区华能电厂 10KV 接入工程稳压电源采购项目

二、采购范围

本次采购范围为通州湾示范区华能电厂 10KV 接入工程稳压电源采购项目，包含但不限于采购需求清单中设备供货、安装材料、配线及消耗品、运输、装卸、质量保证期内所需备品、备件和必要的专用工具、技术文件、技术培训、配合安装、测试和试运行技术服务直至工程最终的验收测试、售后服务、管理费、税金以及其他为完成本项目所必需的工作内容，投标报价需包含上述工作内容所必需的费用。采购需求清单如下：

采购需求清单

序号	物资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串联柔性调压装置	套	1	
2	末端调压补偿装置	套	1	
3	安装材料、辅材	项	1	

三、技术要求

1.1 共同技术要求

1.1.1 规范性引用文件

- 1) GB/T1094 电力变压器 第 1 部分 总则
- 2) GB/T1094 电力变压器 第 2 部分 温升
- 3) GB 1094.3-85 电力变压器 第 3 部分 绝缘水平和绝缘试验
- 4) GB/T 16927.1~2-1997 高电压试验技术
- 5) GB 4109-88 高压套管技术条件
- 6) GB 10237-88 电力变压器 绝缘水平和绝缘试验 外绝缘的空气间隙
- 7) GB/T 5582-93 高压电力设备外绝缘污秽等级
- 8) GB 50150-91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电气设备交接试验标准
- 9) GB311.1 〈高压输变电设备的绝缘配合〉
- 10) GB/T15543-2008 《电能质量 三相电压不平衡》

- 11) GB/T12325-2003 《电能质量 供电电压偏差》
- 12) GB/T14549-1993 《电能质量 公用电网谐波》
- 13) GB/T 12326-2008 《电能质量电压波动和闪变》
- 14) GB/T 12325-2003 《电能质量供电电压允许偏差》
- 15) GB 50054-95 《低压配电设计规范》
- 16) GB/T 3859.1 《半导体变流器基本要求的规定》
- 17) GB/T 3859.2 《半导体变流器 应用导则》
- 18) GB/T 17626.2 《电磁兼容 试验和测量技术 静电放电抗扰度试验》
- 19) GB/T 17626.4 《电磁兼容 试验和测量技术 电快速瞬变脉冲群抗扰度试验》
- 20) GB/T 17626.5 《电磁兼容 试验和测量技术 浪涌（冲击）抗扰度试验》
- 21) GB/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投标人若采用其它被承认的但没有列在上面的相关国内、国际标准应明确提出并提供相应标准，经买方批准后方可采用。

1.1.2 适用环境

- 1) 环境温度：-5℃~40℃，24小时内平均温度不超过35℃。
- 2) 海拔高度：≤1000m；
- 3) 相对湿度：≤95%（不凝露）；
- 4) 接地电阻：≤4Ω；
- 5) 安装环境：户外；
- 6) 污秽等级：III级；
- 7) 工作制：连续工作。
- 8) 地震烈度：7度
- 9) 其它：无导电或易燃易爆的尘埃，无腐蚀金属或破坏绝缘的气体或蒸汽环境

1.1.3 工程条件

- 1) 系统标称电压：10kV
- 2) 系统额定频率：50Hz
- 3) 系统中性点接地方式：不接地
- 4) 安装地点：户外安装
- 5) 接地方式：中性点不接地
- 6) 控制点母线：10kV

1.1.4 负载条件

- 1) 用户最大负载：6.7MVA
- 2) 负载最低功率因数：0.95
- 3) 最大负载电流：387A
- 4) 最大冲击电流：任何时刻总电流不大于最大负载电流
- 5) 负载总谐波电流含量：用户负载产生的谐波电流不超过 GB/T14549 中 5.1 条的规定。
- 6) 额定工作电压：10kV
- 7) 负载电压范围：9kV~10.5kV

1.1.5 线路条件

- 1) 线路长度：28km
- 2) 供电变压器规格：110/10kV，50MVA
- 3) 供电变压器出口电压：10.3kV
- 4) 供电线路敷设形式：架空线，少部分地埋
- 5) 供电电路性质：专线供电，线路中间无其它电力用户或电力负荷
- 6) 导体规格：JKLYJ—240，架空线，(单位电阻(Ω /km)0.125 单位感抗(Ω /km)0.318)
- 7) 末端电压控制目标：9kV~10.5kV
- 8) 系统额定频率：50Hz
- 9) 系统中性点接地方式：不接地
- 10) 安装地点：户外安装
- 11) 接地方式：中性点不接地
- 12) 控制点母线：10kV

1.1.6 运行方式

- 1) 稳压电源设备在用户侧空载的情况下投入运行，运行平稳后用户负载依次投入。
- 2) 串联柔性调压装置故障时，应自动切换到旁路运行，以保证用户供电不中断。用户负载可以限功率运行，最大运行功率不大于，最大运行容量 5.5MVA；
- 3) 末端调压装置故障时，应自动退出运行，用户供电不中断。用户负载可以限功率运行，最大运行容量 3.0MVA；

- 4) 串联柔性调压装置和末端调压装置都出现故障时，用户供电不中断。用户负载可以限功率运行，最大运行容量 1.6MVA；

1.2 串联柔性调压装置技术要求

1.2.1 系统配置

串联柔性调压装置以串联方式接入电网和负载之间，实时检测电网侧电压与负载侧电压，通过最优补偿算法计算所需要补偿的电压缺口，利用流控电压源型电力电子补偿设备来输出所需的补偿电压差值，通过变压器耦合至 10kV 线路中，达到稳定负载电压的目的。10kV 串联柔性调压装置由高压配电开关、并联变压器、串联变压器和功率柜、温控系统、外壳组成。

10kV 串联柔性调压装置处于退出运行时，通过手动操作，功率柜可发出主路高压旁路开关分断信号，使电压补偿装置投入运行。首先进入旁路运行状态，随后自动将低压旁路开关分断，功率柜进入主路补偿运行状态；

功率柜主路补偿运行时，低压旁路开关处于分断状态；当主路发生故障时，功率柜可快速（ $\leq 3\text{ms}$ ）将低压旁路开关闭合，并发出主路高压旁路开关闭合信号，使设备进入旁路运行状态，故障消除后可自动将低压旁路开关分断，功率柜重新进入主路补偿运行状态；

1.2.2 装置主要参数

- 1) 输入电压范围：8.5kV~11.5kV
- 2) 输入频率范围：48.5Hz~52.5Hz
- 3) 接线方式：三相三线
- 4) 设备损耗： $\leq 1\%$
- 5) ★设备容量：8MVA
- 6) ★输出电压设置范围： $-15\%U_n \sim 115\%U_n$ ，默认输出目标电压 U_n ：10.5kV $\pm 0.2\text{kV}$
- 7) ★稳压精度：100V
- 8) 实现功能：高/低电压补偿，三相电压不平衡补偿；
- 9) ★输出电压畸变率： $\leq 4\%$
- 10) ★输出电压不平衡度： $\leq 2\%$
- 11) 通信方式：RS485、WIFI、GPRS；

12) 补偿部分采用模块化设计;

13) ★输入 Tthd: 符合 GB T 14549-93 电能质量 公用电网谐波 表 1 的要求。

14) 输出电压设置范围: 8kV~12kV

1.2.3 主要元器件要求

1.2.3.1 降压变压器主要技术参数

(1) 标称电压: 高压侧额定线电压: $10 \pm 2 * 2.5\% \text{kV}$

低压侧额定线电压: 0.4kV

(2) 额定容量: 800kVA;

(3) 额定频率: 50Hz

(4) 短路阻抗 (在额定电压): 6%

(5) 联结组标号: Dyn11

(6) 绝缘水平: LI75AC35/AC3

(7) 相数: 三相

(8) 冷却方式: AF

(9) 变压器材质: 铜绕组结构

1.2.3.2 升压变压器主要技术参数

(1) 标称电压: 高压侧额定线电压: 3 kV, 低压侧额定线电压: 0.4kV

(2) 额定容量: 800kVA

(3) 额定频率: 50Hz

(4) 短路阻抗: 6%

(5) 联结组标号: Yd11

(6) 绝缘水平: LI75AC35/AC3

(7) 相数: 三相

(8) 冷却方式: AF

(9) 变压器材质: 铜绕组结构

1.2.3.3 低压变流器 (功率柜) 主要参数

(1) 额定电压: AC 380V

(2) 输入电压范围: 340V~560V

(3) 输出电压范围: AC 0V~AC 460V

- (4) 频率范围：50 Hz±5%；
- (5) 容量：额定功率 1000kVA
- (6) 接线形式：输入三相四线，输出三相三线；
- (7) 主路旁路切换时间：≤5ms；
- (8) 稳压精度：±15V；
- (9) 稳压响应时间：≤5ms；
- (10) 操作方式：自动运行、手动运行；
- (11) 保护功能：输入过压保护；输入欠压保护；输入过频保护；输入欠频保护；输入缺相保护；输出过流保护；线路短路过流保护；输入过流保护；低压旁路接触器故障保护；功率模块过流、过热保护；变压器过热保护；
- (12) 通讯接口、控制接口：标准 RS-485；
- (13) 绝缘电阻：绝缘电阻（主电路与地）不应小于 100 MΩ。
- (14) 介电强度：GB 311.1-2012 中 6.6 规定的试验交流电压，在交流输入与可靠接地的机壳之间，维持 1 min，应无电击穿或闪烁。
- (15) 接地要求：功率柜的带电部件以外的所有可接触的金属部分均应接地；机柜设置接地端子，接地处有明显的标志；

1.3 末端调压补偿装置技术要求

1.3.1 技术指标

本工程装设总输出容量 6MVA 的 10kV 末端调压补偿装置 1 套。成套装置应满足本技术规范书，并要求达到以下技术指标：

1) 输出容量

★成套装置以 10kV 侧母线电压或 10kV 母线无功功率作为控制目标，装置额定输出容量为 0~6MVA 连续可调。

2) 响应时间

★成套装置可动态跟踪电网电能质量变化，并根据变化情况动态调节输出。动态无功响应时间不大于 5ms。

3) 过载能力

成套装置应具有短时过载能力，过载无功补偿容量为成套装置总容量的 10%、时间持续 3min 开始报警。过载无功补偿容量为成套装置总容量的 20%、时间持

续 1 分钟保护停机。

4) 谐波电压

★去除背景谐波电压后，注入系统公共连接点（P.C.C.点）10kV 接入系统的出线线路的谐波电压总畸变率、奇次谐波电压含有率、偶次谐波电压含有率均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T 14549—93 电能质量 公用电网谐波》的要求。

5) 谐波电流

★注入系统公共连接点（P.C.C.点）10kV 接入系统的出线线路的各次谐波电流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T 14549—93 电能质量 公用电网谐波》的要求。

a) 三相电压不平衡度

额定容量范围内，电网公共连接点 10kV 母线的电压不平衡度 $\leq 1.3\%$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15543-2008 《电能质量 三相电压不平衡》的要求。

1.3.2 逆变功率单元技术规范

额定频率：50Hz

额定容量：6MVA

额定电压：10kV

容量调节范围：从 0~6MVA 连续可调

冷却方式：水冷

平均损耗： $< 0.8\%$

谐波特性： $< 3\%I_N$

响应速度： $\leq 5ms$

柜体颜色：RAL7035（小皱纹）、底座 RAL9005（黑色小皱纹）

1.3.3 控制系统技术规范

1.3.3.1 控制屏的外形及组成

控制屏采用柜式结构，柜体选用优质“三防”产品，抗强电磁干扰能力强，电磁兼容性能全面达到 IEC61000-4 IV 标准，必须有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电磁兼容试验报告。控制系统中的 DSP、FPGA 等主要元器件采用进口优质产品。

控制系统为以 DSP 为核心的全数字控制系统，主要由主控制器、单元控制器

等几个主要部分组成。各部分实现以下功能：

1) 主控制器：人机界面与监控系统；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数字化控制器，采用母板式插箱结构。

2) 单元控制器：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及专利的全数字化控制器，由各功能板卡组成，采用分相瞬时电流控制策略。

1.3.3.2 主控制器的基本功能

成套装置控制系统应根据系统无功的变化情况，实现脉冲发生和分配功能，自动调节装置无功输出；成套装置具有供值班员使用的参数设置功能，所有设置的内容不受停电和干扰信号的影响。

1.3.3.3 通讯功能

控制器具有和上位机通讯的标准化接口。同时控制具备与变电站综合自动化联网的功能，高压开关柜的合闸、分闸及状态监控在变电站后台保护上实现。

采用 RS485 通讯方式，以 modbus 协议为标准。

1.3.3.4 显示功能

控制器应采用彩色触摸屏，具有友好的人机界面，数据保存 12 个月以上。可提供如下功能：

- 显示 10kV 侧的电压、电流、功率因数、无功功率、有功功率；
- 显示装置的输出电流；
- 显示 10kV 侧的电压、电流、装置的输出电流的波形；
- 显示变流器各个单元的工作状态；
- 显示各类保护动作情况及故障告警等信息；

1.3.3.5 保护功能

成套装置采用了综合保护策略，以提高装置可靠性；

保护功能如下：

装置的保护：系统输出过电流故障和电网供电电压过压故障。

功率单元的保护：IGBT 驱动故障、直流过压和超温故障。

1.3.3.6 控制静态技术

具有重复学习 BOOST 控制技术，通过该控制，可使装置在实现零静差的情况下具有很快的动态响应。静差小于 2%。

1.3.3.7 零并网冲击电流

具有相序和相位进行自动鉴别和自动对准无冲击并网技术，保证并网时无扰动，减少对上级开关和其他设备的冲击。

1.3.3.8 告警预测功能和数据显示功能

实时检测和显示功率单元的电压和温度，并能根据单元的温度和电压值，设置告警功能，能提前处理将要发生的故障。

1.3.3.9 现场参数设置功能

具有供值班员使用的参数设置功能，所有设置的内容可保存一年以上而不丢失，不受停电和干扰信号的影响；

1.3.3.10 事件顺序记录

当各类保护动作或监视的状态发生变化时，控制器将自动记录事件发生的类型、相别及动作值，事件按顺序记录，可通过液晶进行查询，并以通讯方式远传。动作次数可永久保存，即使掉电也不丢失。

1.3.4 水冷系统技术规范

冷却系统应采用高质量全密闭液冷系统。冷却系统的设计和制造基准是保证装置在各种额定的环境条件下适应 IGBT 单元阀组的各种运行工况。

冷却系统能长期稳定运行，不允许有变形、泄漏、异常振动和其他影响 IGBT 单元阀组正常工作的缺陷。管路系统的设计保证其沿程水阻为最小。所有机电设备和仪表的选型，均选择优质知名的可靠产品，材料的选择考虑了系统在长期高电压运行环境下产生的腐蚀、老化、损耗的可能性。冷却系统的密封方式和密封材料的选型确保冷却系统正常运行时无泄漏。

冷却介质源源不断流经被冷却器件带走其运行中产生的热量，温升液冷介质经室外换热设备进行热交换变为低温液冷介质，换热后冷却介质回流至循环泵的进口，如此往复保证阀体工作在安全温度以内。为适应大功率电力电子设备在高电压条件下的使用要求，防止在高电压环境下漏电流过大，冷却介质必须具备极低的电导率。为此在主循环冷却回路上应并联去离子处理回路。预设流量的一部分冷却介质流经离子交换器，不断降低管路中可能析出的离子，最终与主循环回路冷却介质在高压循环泵前合流。系统中各机电单元及传感器由 PLC 自动监控运行，并通过操作面板的友好界面实现人机的即时交流。液冷

系统的运行参数和报警信息即时传输至主控制器，并可通过主控制器远程操控液冷系统，实现冷却系统与控制的无缝接合。

1.3.4.1 主循环冷却回路技术要求

冷却介质在主循环泵动力作用下，带走液冷板中热量，热介质通过换热设备进行二次散热后，再回流主循环回路。

1.3.4.2 主循环泵

设置两台主循环泵，一用一备，工作模式为轮换工作，可定时自动切换和手动切换，工作时间可通过触摸屏设置。提供密闭循环流体所需动力，主循环泵选用优质离心泵。泵体采用机械密封，接液材质为 304 不锈钢，拥有过流和过热保护。如果运行泵故障或不能提供额定压力或流量，马上发出报警信号，并自动切换到另一台泵工作。

1.3.4.3 主循环回路机械过滤器

为防止循环冷却液冷介质在快速流动中可能冲刷脱落的刚性颗粒进入阀体，在主泵出口至阀体进口管路设置精度不小于 200 μm 机械过滤器，采用网孔标准水阻小的折叠式不锈钢滤芯。过滤器设压差指示表提示滤芯污垢程度，提醒操作人员清洗。

1.3.4.4 气水分离器

置于主循环冷却水回路泵进口，罐顶设自动排气装置，收集并排出冷却系统中的气体。

1.3.4.5 主回路传感器

在阀组进出口位置均设置压力、温度传感器，在主循环管路上设置流量、电导率传感器。

1.3.4.6 去离子回路技术要求

去离子回路应并联于主循环回路的支路，由离子交换器及相关附件组成，对主循环回路中的部分介质进行纯化。通过对冷却水中离子的不断脱除，达到长期维持极低电导率的目的。离子交换树脂应采用长效离子交换树脂，专用于微量离子的去除。当电导率传感器检测到离子浓度偏高时，发出报警信号，提示更换离子交换树脂。

1.3.4.7 离子交换器

树脂选用优质产品。

1.3.4.8 精密过滤器

离子交换器出口处设置精密过滤器，精度为 10 μm ，拦截可能破碎流出的树脂颗粒，采用可更换滤芯方式。

1.3.4.9 去离子回路传感器

去离子回路中设置浮子式流量计，通过调节阀门调整流经去离子回路的冷却介质流量。

1.3.5 冷却介质、阀门、管道及管道附件

所有的不锈钢设备、管道焊接采用氩弧焊工艺，不锈钢表面经过严格的酸洗及钝化过程，管道系统需经过严格的试压、清洗。本系统由于在高电压条件下工作，为避免冷却介质中存在杂质离子，导致各元件之间形成漏电流，要求冷却介质为高纯水。冷却介质为含有乙二醇的防冻液，在现场室外温度低于零度以下不出现冻结。为保持介质的高纯度，循环管路采用 304 不锈钢。与冷却水接触的各种材料表面不能发生腐蚀或析出离子。管道系统的最高位置应设有自动排气阀，能自动有效地实现气水分离和排气功能。为方便检修、维护及保养，水冷系统管道的最低位置设置了排水口、紧急排放口等，并保留有足够的检修空间。管道、阀门的连接尽可能采用法兰、快接等方式，只有在非常不便的情况下才可以采用螺纹连接的方式。

1.3.6 电加热功能

主循环冷却回路主循环泵进口管路应设置电加热器，用于阀体停运及启动或温度极低时的冷却水温度调节，避免冷却水温度过低及防止阀组凝露，进阀温度接近露点时电加热器启动。

1.3.7 水 - 风换热器

水 - 风冷却系统中户外换热设备为水风换热器。风机的起停组群由 PLC 根据温度传感器发出的指令控制。其主要设备包括盘管、散热翅片和风机等。水风换热器在最低点应设有排水口，在高点应设有排气阀。

1.3.8 机架

水冷主机与水风换热器的机架均采用碳钢制作，表面涂漆，其颜色应依照买方的要求。所有外表面至少要涂一道底漆和两道面漆，面漆厚度不小于 0.085mm，表层面漆应有足够弹性以耐受温度变化，耐剥落且不褪色、不粉化。

1.3.9 控制与保护

要求成套设备采用抗电磁干扰合格产品。

1.3.9.1 一次回路

1) 动力电源

进线电源：380V AC，三相四线制，50Hz。

2) 电源的监视和保护

对进线电源状况进行实时监控。电源故障，缺相，相序错，欠压，过流，过压，短路等信息上传至监控系统。

3) 接地

现场提供可靠接地，确保设备运行的稳定和安全。

4) 一次元件的选型

断路器、接触器以及热保护单元等主要元器件采用高性能产品。

5) 对主设备的保护

提供对泵的短路、过流、过压缺相和掉相保护。故障状态信息上传至 PLC，实现自动报警和保护。

1.3.9.2 二次回路

控制回路采用控制器（PLC）的控制保护系统。从而实现：

- 1) 对水冷系统的监控与保护；
- 2) 将水冷系统的工作状况上传给主控制器。
- 3) 对水冷系统的远程控制。

3.5 控制系统

1) 采样系统

为确保系统安全稳定工作，仪表均采用知名品牌，防止由于水冷系统仪表故障导致 IGBT 单元阀停运，对水冷系统冷却介质进出阀温度、压力、冷却介质电导率，缓冲罐/高位水箱液位，系统流量等重要参数在线监测。

水冷系统仪表分为 3 类：现场指示、开关量信号、4~20mA 线性模拟信号。通过 PLC 连接和反馈，实现监视、控制、报警及保护功能。

a. PLC 接收并直接处理现场开关量信号。

b. PLC 接收传感器 4~20mA 信号并显示其参数在线值。如 PLC 接收到传感器的超量程读数时，将发出“传感器故障”报警信号。水冷系统整定值在系统

停机或断电后，不能丢失。

2) 工作模式

手动模式

旋钮置于手动位时，水冷系统处于手动操作模式。

主循环泵、补水泵能通过控制柜面板旋钮进行手动操作。电磁阀能在操作面板上操作。手动模式运行时水冷系统不由 PLC 自动控制，此模式一般在系统检修维护及调试时采用。

停止模式

旋钮置于停止位时，液冷系统处于停止操作模式。

在控制柜面板按钮及操作面板上不能进行任何操作。

自动模式

旋钮置于自动位时，液冷系统处于自动操作模式。

自动启动后，液冷控制系统根据整定参数监控水冷系统的运行状况和检测系统故障。PLC 自动控制冷却液温度，对液冷系统参数的超标及时地发出预警，当参数严重超标有可能影响被冷却器件运行安全时自动发出跳闸信号。

自动运行模式下，主循环泵、自动补液泵等由 PLC 根据实际工作条件进行自动控制。此时各设备控制柜面板按钮手动操作无效。

自动运行状态下，远程停止运行、启动运行命令有效。远程启动和停止命令同时有效时，水冷装置不响应任一指令，保持原来的状态不变。

3) 人机界面

本循环装置的电控部分是以 PLC 为核心，另配有模数转换单元、触摸屏、各种在线变送器组成的自动化控制系统。触摸屏显示冷却系统各项运行参数，参数超标时显示各项报警信号和跳闸信号，并可将这些数据通过 modbus485 协议和 RS485 串口上传给上位机。

1.3.10 稳压功能要求

在用户负载不超过 6.7MVA（按照 10kV 电压计算），功率因数不低于 0.95 的条件下，装置应具有对考核点电压的支撑功能：

1.3.10.1 装置具有根据考核点实时电压自动调节输出无功，以维持考核点电压在 9kV~10.5kV 的功能。

1.3.10.2 装置具有根据实时负载电流自动调节输出无功，以维持考核点电

压在 9kV~10.5kV 的范围内的功能。1.3.10.3 装置具有根据实时负载容量自动调节输出无功量，以维持考核点电压在 9kV~10.5kV 的范围内的功能。

1.4 壳体要求

1.4.1 箱体采用户外密封集装箱结构，除必须安装在外部的风冷却装置及附属的管道、风机外，其它全部组件安装在箱体内部。

- 1.4.2 箱体外壳由一系列垂直波纹板满焊密封，并能在运输和吊卸后保持不透光和渗水的密封性，外壳的外表面应与底座的外表面平齐。箱体外壳防护等级不低于 IP54，并且满足国家标准中对机械应力防护要求，能够方便地进行起吊，箱体外壳应能抵御外部撞击和尖锐物体的侵害，能防止异物侵入而发生电气绝缘距离的变化引起不安全因素的发生。
- 1.4.3 箱体具备保温隔热、防腐蚀、防雨淋、防尘性能。箱体上所有的出入孔洞有良好的防火及密封性能，能防止雨水、雪、灰尘等进入箱体内。箱体外观颜色 RAL7035。
- 1.4.4 箱体应实现防尘、防潮、防凝露的要求，箱体必须密封处理，凡是能够开启的门要加装密封条，所采用的密封条必须是长寿命、高弹性橡胶产品，在门关上以后能确保柜体的防尘、防潮、防凝露。
- 1.4.5 箱体上应装门，门应向外开，应有把手、暗闩和锁，暗闩和锁应防锈，门的开启角不得小于 90° ，箱体门应备有定位装置使它保持在打开位置。箱体门的开启应装有报警装置，报警信号应能上传至调度端。箱体在面板、门和通风口应能耐受撞击能量 20J 的外部机械撞击，箱体顶部应能承受不小于 2500N/m² 负荷。
- 1.4.6 箱体应有足够的密封防止水汽和小动物进入，特别注意地板边缘、所有搭连接点、所有螺栓、螺母、铆钉、所有可能渗水和出现裂缝的地方都必须密封防止水汽或湿气进入箱内。
- 1.4.7 箱体内墙开孔、切口、边角处应有端板收边，端板采用厚度不小于 1.5mm 钢板构成，端板应与其它连接板四边满焊成整体，保证其具有足够的强度承受预期的现场风负荷、运输负荷和其它可预见的静负荷或动负荷。
- 1.4.8 所有外墙板应是密封的，运输起吊过程中和运输起吊后都应能保持不漏水。
- 1.4.9 箱体框架的设计应有足够的额外加强支撑挂设相应的负荷，如配电箱。顶部框架的设计应能支撑吊挂产生的负荷，如灯具和管道。墙体和顶部因设备、管道、门和其它目的造成的开口应有结构框架。采用集装箱波纹板墙体作为钢结构的一部分承受设计负荷。
- 1.4.10 箱体金属构件应进行在 20 年内不锈蚀的防腐处理，金属材料经防腐处理后表面覆盖层应有牢固的附着力，并均匀一致。任何设备除有色金属、电镀钢件以外，所有的金属部分，均做表面的防腐、防锈处理。

- 1.4.11 箱体表面处理等级应通过打砂达到，所有铁锈、污垢和其它不相关的物质都应去除。表面涂层体系为 80 微米无气喷涂环氧磷酸富锌底漆，100 微米无气喷涂高膜厚环氧中间漆，80 微米无气喷涂丙烯酸聚氨酯面漆。喷涂完成后在正常大气环境下(海岸线 1km 内)设计寿命不低于 20 年。保证 20 年内不脱落、不锈蚀、不褪色、不氧化、不粉化，外表面不可采用喷塑工艺。
- 1.4.12 箱体内部地板由 NAFC 板和 PVC 卷板组成，应有足够的强度承受设计载荷。18mmNAFC 板(无石棉纤维水泥挂板)安装底座上方作为维护和运行的主要支撑，2mm 防静电 PVC 卷板安装 NAFC 板上方，外观良好，便于清洁。PVC 地板和墙板角交接处应安装 PVC 踢脚线。
- 1.4.13 箱体内部所有墙体和地板的电缆穿孔和开口处应安装有格兰板(5mm 铝板)保证箱体内部的密封性。箱内设备布置应有足够的通道空间，当可移开型设备处于连接位置，试验位置或完全断开位置和设备门开启状态时，保证人员可以在内部通过。
- 1.4.14 箱体侧板和顶面的框架内应填充保温材料，保温绝热材料的导热系数不大于 0.044W/m²K，厚度不小于 50mm 不燃的岩棉夹心板(镀锌板)。
- 1.4.15 箱门应采用钢制门，有由合适规格空心型钢组成的框架来承受高压，配置重型自动闭门器，可以自动关门，隔离气候及噪声的影响。提供人员门和设备门，便于人员在紧急状况下快速离开。门的五金部件采用不锈钢制造。
- 箱体高压进出线从箱体底部进出，电缆孔采用方便密封的敲落孔，箱体底部设电缆固定支架，方便电缆的固定，现场电缆安装完毕后电缆孔应使用封帽遮盖，防止小动物及雨水等的进入。制造工艺中应充分考虑电缆进出箱体时的涡流效应，并应采取安全可靠的防涡流措施。配置电缆护套和防火胶泥、绝缘胶垫，在施工完成后封堵电缆孔。

- 1.4.16 箱内底板敷设一条 50×10mm 接地铜排做主要接地连接点，每端备有 M12 和 M6 螺母钻孔，布置在钢底座内。箱体外部两个对侧面上各装设一个接地螺栓，接地螺栓与箱体内接地母排可靠连接，接地连接点标有接地符号。箱体含框架、隔板和箱体内的设备接地端子均与设置在箱体内的接地母排可靠连接，箱体内的活动金属构件及金属门与箱体之间用软铜编织线牢固连接。由接地铜排连至现场接地点。
- 1.4.17 箱内应有环境监控系统，具备自动加热、除湿功能，并有报警功能。应设置空调，空调上电可自动工作。应采取措施防止箱体在任何环境条件和工作状况下产生危害电气设备安全运行的凝露，投标人在投标时提出具体的防凝露措施。
- 1.4.18 箱内适当位置提供配电箱为照明、空调和插座提供电源。至少提供一个备用 5 孔插座（20A）安装在靠门离地面 300mm 高的墙面上。箱内按规范设置照明、小电源、空调、安全出口、应急灯。
- 1.4.19 水-风换热装置安装在集装箱顶部。箱体强度应满足水-风换热装置在运输、正常和非正常工况、检修工况下的载荷要求。并采取适当的措施保证不超过公路运输限制。
- 1.4.20 箱体的制造除满足以上要求外，还应负荷以下标准
- 1) GB/T 26935-2011 集装箱钢材表面处理和涂料施工规范
 - 2) GB/T 1835-2023 系列 1 集装箱 角件技术要求
 - 3) GB/T 15846-2006 集装箱门密封条

四、设计、安装、试验要求

1.1 设计联络

设备生产之前，中标人应根据技术要求，按照招标人对设计联络要求(包括主要内容、人员组成、时间和地点等)进行设计联络，对相关参数进一步确认后 方可生产；根据实际情况设备生产厂应随时与设计单位联系，如有问题及时处理。

根据设备制造、安装及使用要求，双方须进行设计联络，投标人按下表综合考虑价格计入总价。

计划 名称	地点	次数	期限	参加人员

设计联络	甲方确定	2	1天	5人
工厂培训	工厂	1	1天	5人
现场培训	现场	1	1天	5人

1.2 配合施工

- 1) 投标人有义务及时解决施工过程中出现的一切和供货物资有关的问题，负责指导系统的安装和调试。
- 2) 安装和连接后，投标人应配合施工单位按照有关文件对设备进行初验，初验中发现的缺陷由责任单位整改，符合标准后交付试运行；试运行考验期满应进行复验，复验合格正式交付使用。
- 3) 投标人有义务在设备单体调试、联调联试期间予以有效地配合，随时解决调试中的问题。
- 4) 投标人有义务参加招标人组织的验收过程，解答和解决验收中涉及投标人设备的问题。
- 5) 对于调试期间出现的问题，最终用户提出的要求，属于未满足招标条件的，投标人应无偿予以整改。
- 6) 招标人有义务以用户手册为基础，对最终用户进行培训，直至受培训人员能够完全掌握管理所需的技能。

1.3 试验要求

1.3.1 出厂试验

出厂试验应至少包含以下内容：

绝缘性能；

介电强度；

保护功能；

显示功能；

输出容量；

相序；

负载特性；

响应时间；

损耗；

通信功能；

1.3.2 现场试验

现场试验应至少包含以下内容：

绝缘性能；

显示功能；

通信功能；

保护功能；

空载运行试验；

五、合同履行期限

设备供货周期：自本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

六、采购设备交货地点

中标人按照招标人的要求，将货物送达指定地点，配合安装、调试，并确保正常使用，同时承担因此发生的一切费用。

七、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

1.1 投标人必须为动车组地面电源提供为期 2 年免费保修服务，保修期内保养包括对整个系统做定期检查、调校和清洁，详细的保养程序表和保养工作内容须于投标时提交。

1.2 质量责任

1.2.1 在保修期结束前，须由卖方和集成商或最终用户进行一次全面检查，任何产品缺陷必须由卖方负责修理或更换。在修复之后，卖方应将缺陷原因、修理内容、完成修理及恢复正常的时间和日期等报告给集成商或最终用户。

1.2.2 除本技术要求中规定的标准外，所有设备和附件都必须满足最新版本 IEC 标准。上述标准及规范仅规定了最低要求，供货方可经买方认可，采用更好的，更经济的设计和材料，以便供货方的设备能更持续可靠地运行。

1.2.3 质量保证期为 24 个月，从送电运行之日起计算。在此期间元件损坏或由于设备本身质量问题影响正常运行，厂家在接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赶到现场，无偿提供技术服务及更换，并在今后长期运行中保证供应备品备件。

1.2.4 质量保证期外，投标厂家以成本分析中的各元器件报价作为售后服务收费依据，并在标书售后服务承诺中注明现场服务人工费用单价和售后服务收费依据，否则视为非响应性投标。

1.2.5 供货方应根据用户要求，派人到现场，进行调试，负责运行培训及解决所有的技术问题。

1.2.6 中标人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厂合格产品，并完全符合招标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验收过程中发现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将视作不合格产品，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1.2.7 所投产品的技术标准按国家标准执行，无国家标准的，按行业标准执行，无国家和行业标准的，按企业标准执行；但在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要求的，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要求执行，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

1.2.8 产品的外观、包装、运输应按国家规定、部颁标准或行业主管部门规定执行，如因中标人包装不当以及其它原因造成损坏或丢失，应由中标人负一切责任。

1.2.9 中标人应保证提供的产品不得侵犯第三方专利权、商标权和设计权、版权等。否则，中标人应负全部责任，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1.2.10 中标人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

1.3 备品备件

1.3.1 投标人在投标书中应详细列出所供设备必需的(2年)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仪器的名称、型号、规格、数量、单价总价和储存建议，此价格将列入投标设备基价，进入评估。

1.3.2 投标人还应推荐质保期之后2年使用的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仪器并单独列出单价和总价，不纳入投标总价。

1.3.3 签订合同前招标人有权对附件及备品备件的种类和数量提出补充或削减要求。

1.3.4 从设备最后的制造日期算起，在不少于10年的期限内，制造厂应当有责任确保维修用备件的不间断供应。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十年内的备品备件的承供保证书，中标人有义务予以承供。承诺书的具体内容及要求在签订合同时双方协商确定。

1.4 培训要求

在所有要求的工程完成后，为确保良好的运行，投标人有义务培训运行维修

人员、供变电技术人员、电力技术人员、工程技术人员。

培训课程、科目应涉及投标设备/材料的所有主要设备和工程。

投标人在送电日期之前至少 10 天，交付培训采用的手册，包括培训师的手册和受训人员的手册在内。

投标人不应在同一时间段里同时安排不同的培训课程。

投标人自行承担培训期间的费用。

招标人根据设备的复杂程度视需要派使用方人员到设备生产厂进行技术培训，投标人应予以配合。中标人应提供良好的技术培训条件（工厂培训），使使用方人员完全掌握设备的技术，包括系统设备原理、工程设计、安装和日常维护等。

中标人派出的教师应有教学能力和经验。

中标人应提供培训的详细计划及教材（中文），经招标人同意后方可使用。

培训教材应是最新版本，并且与所供设备相符。应采用标准词汇和符号。培训学员人手一套教材。

培训教材应包括测试和维护技术。

中标人应提供培训所需的工具、测试仪表和装置。

中标人应根据设备的复杂程度安排在工地现场提供有效的技术培训，且应提供培训手册，使使用方掌握与设备运转和维护有关的技术。

1.5 培训内容

培训的目的在于使业主的员工熟悉电力供电子系统，特别是运行和维护方面，以保证电力供电的安全和持续性

培训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部分：

- (1) 设备的组成，包括接口部分；
- (2) 设备的特性和功能原理；
- (3) 设备运行管理和维护要求的简述；
- (4) 在正常及紧急供电条件下对维护和运行程序的安全要求；
- (5) 在维护期间采用的专用装置，工具和设备。
- (7) 运行和维护当中的安全要求。

九、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1 包装箱外应标明买方的订货号、发货号，包装箱外壁有明显的文字说明

，如：设备名称及运输、储存安全注意事项等。各种包装应能确保零部件在运输过程中不致遭到损坏、丢失、变形、受潮。

1.2产品运输过程中不应有剧烈振动、冲击、暴晒、雨淋和倾倒放置。

1.3产品储存期间，应放置在空气流通、温度在-20℃到+55℃之间。月平均相对湿度不大于90%，无腐蚀性和爆炸气体的仓库里，在储存期间不应有暴晒、雨淋、凝露和霜冻。

1.4卖方负责运输，运到购买方指定地点，卸车费用由卖方负责，各种包装、运输、卸车费由卖方自行负责。

1.5 中标人应采取必要的安全措施保证货物的运输及安装的安全，并承担货物的运输及安装过程中产生的风险。

十、验收、交付

1. 中标人将货物运达约定的交货地点后，招标人应在五个工作日内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文件的承诺和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对外观、说明书符合要求的，给予签收；对不符合要求或有质量问题的货物不予签收，可立即要求退换，中标人不得拒绝和延误。

2. 中标人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招标人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招标人。

3. 中标人在完成安装任务后，招标人将视情况可能对主要元部件进行原厂检测，如检测不合格，中标人承担所有责任。

4. 招标人对中标人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中标人负责安装并培训招标人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招标人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招标人才做最终验收。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

通州湾示范区华能电厂 10KV 接入工程 稳压电源采购项目

投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目 录

2.报价清单

序号	名称	招标主要技术参数、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合价
总价		大写（人民币）： 小写（¥）：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月日

3.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项目名称）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材料设备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 标 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日 期：

4. 申请人基本情况

申请人基本情况

申请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 编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职 称		
技术负责人	姓 名			职 称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 中	项目负责人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 号					技术工人	
经营范围						
备注						

注：申请人编制文件时，应将（营业执照等）的复印件作为本表的附件，否则不予认可。

5、技术条款偏离表

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序号	技术内容	设计技术参数	投标货物参数	参数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参数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注：1、性能参数必须和投标正规产品一致，应如实详细填写；

2、参数偏离说明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正偏离”、“无偏离”的确认和“负偏离”的是否响应招标文件，由评委认定。

3、投标人如虚假投标，将被暂停参加招标人组织任何招投标活动。

投标申请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6、售后服务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性别	执业资格	职称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						

附：人员相关资格证书、其他有效证明材料等。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月日

7、质保期承诺函

质保期承诺函

江苏省通州湾江海联动开发示范区建设交通局：

我单位投标的（项目名称），经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后，我单位对质保期承诺如下：

我方承诺对本项目免费质保期为 年（不少于 2 年，否则作为无效标处理）。保修日期自甲方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特此承诺！

注：未提供此承诺函的，视为质保期为 2 年。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8、企业履约情况证明及无不良记录承诺书

企业履约情况证明及无不良记录承诺书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参加你方的 项目投标，现我方向你方慎重承诺：

- 1、我公司未处于被责令停业的状态；
- 2、我公司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
- 3、投标截止时间前我公司承诺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9、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日期	所投品牌	采购单位及 联系方式	备注

备注：①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合同、发票、验收报告，三者缺一不可；

②提供的合同至少体现合同签署页、项目名称、合同签订日期、合同金额；

③发票合计金额须不低于 万元，发票须能反映其为对应业绩的项目的发票，否则，须提供加盖对应业绩合同的采购方单位公章的说明。

④不能明确体现业绩内容的，须提供加盖对应业绩合同的采购方单位公章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可。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月日

10、

交货期承诺函

江苏省通州湾江海联动开发示范区建设交通局：

我单位投标的（项目名称），经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后，我单位对交货期及安装期承诺如下：

我方承诺对本项目交货期为 天（不超过 15 日历天，否则作为无效标处理）。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

我单位承诺以上述工期作为招标人对项目实施进度的考核依据。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1、远程参与开标会议诚信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方郑重承诺：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参加本次远程开标会议，是我方真实意思的表达。

一、不出借、买卖、伪造、涂改企业和从业人员的资质证书、营业执照、资格业绩、印章以及其他相关资信证明文件，严禁其他企业或个人以我公司的名义投标。

二、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程序。不隐瞒真实情况，不弄虚作假，不骗取投标和中标资格。

三、坚决抵制和杜绝串标、围标、哄抬报价、贿赂、回扣等违法投标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四、依法经营，公平竞争，不采取违法、违规或不正当手段损害、侵犯同行企业的正当权益。

五、遵守指令、不擅离职守。开标评标过程中，我方将坚持全程参加开评标会议，积极响应招标人的指令和操作要求，不擅离职守，始终保持通讯顺畅，因我方原因导致10分钟内无法与管理端建立起联系的，即视为放弃交互的权利，我方认可招标人任意处置决定，接受包括终止投标资格在内的任何处理结果。

六、确保设施、设备工况良好。我方将负责提前检查电力供应、网络环境和远程开标会议有关设施、设备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因我方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或者不能进行现场实时交互的，均由我方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七、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或相关人员行贿，以牟取中标。

八、我方将在法律、法规框架允许的范围内就有关评审过程中的事项向管理人员提出咨询或疑问，如需要提出现场异议的，将严格按照《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异议与投诉处理实施办法》（苏建规字〔2016〕4号）规定，以书面方式提出（加盖企业印鉴后通过网络传输扫描件）。不在招投标活动中虚假投诉。

我方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招投标资格、将不良行为记录记入档案、没收投标保证金等有关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授权委托人（签名）：

年 月 日

11、

保单号:XXXXXXXXXXXXXXXXXXXX

XXXXXXXXX 有限公司投标保证保险保函（如采用）

致：_____（招标人、招标人等，以下简称“贵方”）

鉴于：_____（下称“投保人”）根据贵方于年月日发出的编号为的招标文件/标书拟向贵方投标承接项目。根据招标文件/标书，投保人需向贵方提交投标保函。

据投保人的申请，我公司愿就投保人履行招标文件约定的义务以保证保险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保证：

一、保证的范围

我公司在投保人发生以下情形时承担保证责任：

- 1、投保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未经被保险人同意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
- 2、投保人接到中标通知后，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因自身原因或无正当理由不与被保险人订立招标项目合同；
- 3、投保人与其他投标人串通参与投标的；
- 4、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应当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情形的。

二、保函保证金额

人民币元（大写：）

三、本保函的有效期

自本次项目招标文件中约定的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至招标人、招标人等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之日止。

四、保函适用范围

本保函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在本保函履行期间，如发生争执，各当事人首先应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可向保险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保险人：

日期：年月日

13、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如有)

致：_____ (招标人名称)

本公司(单位)拟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自愿以书面承诺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并愿意承担不实承诺的法律责任。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_____

标段名称：_____

保证金金额：_____，投标有效期：_____天，投标有效期延长的，本承诺书有效期相应顺延。

二、本公司(单位)承诺

(一)符合信用承诺制的办理条件，无不良信用记录或虚假承诺等情形。

(二)在此次招标活动中不发生以下情形：

1. 在开标后和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撤销投标文件；
2. 在收到中标通知后，不能或拒绝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3. 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后，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履约担保；
4. 法律、法规或部门规章、招标文件等规定的关于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要求。

(三)自愿承担不实承诺的法律后果：

1. 投标资格无效；
2. 将失信行为记录到招标投标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或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予以公示，在公示期间内不参与南通市内项目的投标；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交由相关行政监管部门处理；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

3. 自发现承诺内容失信行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人补缴投标保证金，逾期补缴的视为失信行为记入信用记录；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 招标人依法提起诉讼的，相关诉讼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案件受理费、律师费、申请费、差旅费等)由我公司承担，南通市内各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人有权暂缓退付我公司以现金方式缴纳的其他项目保证金，并配合法院执行。

(四)上述承诺是自身真实的意思表示。

申请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14、为完成本项目投标人认为所需要的其它资料

第七章 技术资料及附件

投标人自行下载相关内容